

安溪县自然资源局文件

安自然资工审〔2024〕38号

安溪县自然资源局规划许可变更批前公示

各有关利害关系人：

我局已受理安溪鑫牛投资有限公司提出办理“鑫牛科技产业园（二期）”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变更的申请事项，现将规划拟许可内容公示如下：

一、计容建筑面积由 49229.29 m²调整为 49125.3 m²，不计容建筑面积由 12785.09 m²调整为 12791.61 m²。

二、拟调整总平面图。

本公示期限从 2024 年 7 月 15 日至 2024 年 7 月 23 日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六条和第四十七条的规定，行政许可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有权进行陈述、申辩和要求听证的权利。如有意见与建议，请以署名形式告知我局。申请听证

的，应于公示期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，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放弃听证权利，我局将依法作出相关行政许可。

现场公示地点：鑫牛科技产业园（二期）现场

网上公示网址：<http://www.fjax.gov.cn>

联系地址：安溪县政务服务中心6号楼B幢1层（安溪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中心）

联系人：小谢

联系电话：23117089

电子邮箱：axgtkjgh@163.com

安溪县自然资源局

2024年7月15日

审批专用章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